

王 堃 编著

国家税收概论

華中工學院出版社

国家税收概论

王 望 编 著

华中工学院出版社

国家税收概论

王 堃 编著

责任编辑 宋绍忠

*

华中工学院出版社出版发行

(武昌喻家山)

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经销

华中工学院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11.875 插页: 1 字数: 254 000

1985年8月第1版 1988年2月第2版第2次印刷

印数: 35 001—45 000

ISBN 7-5609-0118-2/F·6

定 价: 1.95 元

修 订 版 前 言

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我国商品经济有了较大的发展。为了适应客观形势的需要,遵循中央关于要“做到公平税负和鼓励竞争”、“合理设置税种和调整税率”的指示精神,近两年来国家又增设了国营企业工资调节税、城乡个体工商业户所得税、个人收入调节税和耕地占用税;扩大了增值税奖金税等税的征收范围;调整了有关税种的税率,使我国税制日臻完善。更好地体现了四项基本原则和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以充分发挥税收的职能作用。

本书初版是1984年底定稿的,未能涉及上述的新内容。为了使广大读者了解有关新的情况和基本政策精神,这次修订时,除了增设有关章、节外,在体系上作了必要的调整,内容上也作了重大修正,务求在理论上有新的提高。但是,随着经济情况的变化,税制也会有局部的新变化,在具体执行中,仍应以现行税收法令和税务部门的解释为准。

作者水平有限,书中的缺点和错误在所难免,热忱请同志们批评指正。

王堃 1987年5月

序 言

《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指出：“在改革价格体系的同时，还要进一步完善税收制度，改革财政体制和金融体制。越是搞活经济，越要重视宏观调节，越要善于在及时掌握经济动态的基础上综合运用价格、税收、信贷等经济杠杆”。“学会掌握经济杠杆，并且把领导经济工作的重点放到这一方面来，应该成为各级经济部门特别是综合经济部门的重要任务。”随着以城市为中心的经济体制改革的全面进行，税收作为调节经济的一个杠杆渗透到经济领域越来越广泛，任务将越来越重，作用将越来越大，重要性将越来越突出。掌握和运用这个杠杆，不仅是税务部门的任务，也是一切经济部门的任务。要掌握和运用，首先要学习，要学习就得有教材。《国家税收概论》为我们提供了一本较好的教材。

这本书我初读了一遍，有三点突出的印象：一是内容新。作者依据税制改革的有关文件精神，对实行第二步利改税的各个税种，逐一作了系统的介绍，并从理论上进行了论证和阐述，通俗易懂。这对一切初学者和从事税收工作的同志，迅速掌握和运用新税制，是很有帮助的。

二是比较系统。作者按照从一般到特殊的思维方式，比较全面、系统地阐述税收的意义，我国税制的建立与发展，新时期的税制改革等等。象这样系统介绍税收基本理论知识的书籍，据我所知，还是不多见的。

三是详略得当。作者从事税收教学多年，有比较丰富的

教学经验。因此，能从教学的一般规律出发，该详则详（如分税种叙述），该略则略（如税收的一般性质）。这既有利于院、校税收专业学生的学习，也有利于广大税收干部自修和应用。

当然，这本书也还有一些值得斟酌的地方，如个别章节的布局以及有些争论问题的阐述等等。但瑕不掩玉，这本书仍不失为一本比较好的税收专业书籍。我很高兴地为之作序。

辛 则 民

一九八四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社会主义国家税收存在的

必要性及其性质……………(1)

第一节 税收概述……………(1)

第二节 社会主义国家税收存在的必要性……………(7)

第三节 社会主义税收的性质……………(11)

第二章 社会主义税收的职能与作用……………(18)

第一节 税收职能与作用的区别和联系……………(18)

第二节 税收是一个重要的经济杠杆……………(21)

第三节 社会主义税收的作用……………(24)

第三章 我国的税收政策及税制建立的原则……………(32)

第一节 我国各个历史时期的税收政策……………(32)

第二节 我国税收制度建立的原则……………(39)

第四章 税收制度的基本要素和税收的分类……………(49)

第一节 税收制度的基本要素……………(49)

第二节 税收的分类……………(56)

第五章 我国税收制度的建立与发展……………(64)

第一节 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和社会主义改造
时期的税制……………(64)

第二节 1958年和1973年的税制改革……………(68)

第三节 税制演变中的特点与经验教训……………(72)

第四节 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税制的调整……………(75)

第五节 1984年的税制改革……………(80)

第六章 关于税收负担问题	(90)
第一节 研究税收负担的重要意义.....	(90)
第二节 怎样分析宏观经济的税收负担.....	(92)
第三节 怎样分析微观经济的税收负担.....	(95)
第四节 关于社会主义税收转嫁问题.....	(100)
第七章 产品税	(105)
第一节 产品税的特点与作用.....	(105)
第二节 产品税的纳税人与征税依据.....	(108)
第三节 产品税的税目与税率.....	(112)
第四节 产品税的纳税环节.....	(116)
第五节 产品税的减税与免税.....	(118)
第六节 产品税的计算与征收.....	(121)
第八章 增值税	(143)
第一节 增值税的历史渊源及特点.....	(143)
第二节 我国实行增值税的必要性及其作用.....	(147)
第三节 增值税的征税范围与纳税人.....	(149)
第四节 增值税的扣除项目与征收.....	(156)
第五节 增值税的免税、减税、退税.....	(161)
第九章 营业税	(163)
第一节 营业税的历史概况及其意义.....	(163)
第二节 营业税的征税范围.....	(165)
第三节 营业税的税目、税率与减税、免税.....	(169)
第四节 营业税的纳税环节、计税依据与征收.....	(173)
第十章 关税	(177)
第一节 关税的性质.....	(177)
第二节 我国关税税则和制定的基本原则.....	(179)
第三节 关税征收的基本原则与方式.....	(182)

第四节	关税的作用·····	(184)
第五节	船舶吨税·····	(186)
第十一章	盐税与资源税·····	(188)
第一节	盐税·····	(188)
第二节	资源税·····	(197)
第十二章	国营企业所得税与调节税·····	(206)
第一节	国营企业所得税的意义与作用·····	(206)
第二节	国营企业所得税的基本内容·····	(209)
第三节	国营企业所得税的计算与征收·····	(216)
第四节	国营企业调节税·····	(222)
第十三章	集体企业所得税·····	(228)
第一节	所得税的性质、集体企业所得税 的特点和优点·····	(228)
第二节	集体企业所得税的历史演变·····	(230)
第三节	集体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与税率·····	(233)
第四节	集体企业所得税的计算与征收·····	(238)
第十四章	城乡个体工商业户所得税·····	(246)
第一节	征税的必要性·····	(246)
第二节	城乡个体工商业户所得税的基本 内容、计算与征收·····	(248)
第十五章	个人收入调节税·····	(252)
第一节	开征个人收入调节税是社会主义 商品经济发展的必然产物·····	(252)
第二节	个人收入调节税的征收制度·····	(254)
第三节	个人收入调节税的计算与征收·····	(257)
第十六章	涉外所得税·····	(259)
第一节	涉外所得税的重要性及其特点·····	(259)

第二节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所得税	(262)
第三节	外国企业所得税	(273)
第四节	个人所得税	(287)
第十七章	烧油特别税、建筑税、奖金税、 工资调节税	(296)
第一节	烧油特别税	(296)
第二节	建筑税	(302)
第三节	奖金税、工资调节税	(308)
第十八章	地方各税	(317)
第一节	地方税的沿革及其特点	(317)
第二节	屠宰税	(318)
第三节	车船使用税	(319)
第四节	牲畜交易税	(322)
第五节	集市交易税	(323)
第六节	房产税	(325)
第七节	土地使用税	(326)
第十九章	农(牧)业税与耕地占用税	(331)
第一节	农业税的重要意义	(331)
第二节	农业税的政策	(335)
第三节	农业税的基本内容	(340)
第四节	牧业税	(350)
第五节	耕地占用税	(352)
第二十章	税收的征收管理	(357)
第一节	税收管理体制的基本方针	(357)
第二节	加强征收管理的意义	(359)
第三节	加强征收管理必须正确处理几个关系	(363)

第一章 社会主义国家税收 存在的必要性及其性质

第一节 税收概述

一、什么是税收

税收是人们在日常生活中经常接触到的一种财政现象，它的产生与发展至今已有几千年的历史了。在不同社会形态的国家及其不同的发展阶段上，名称虽然不同，但它却有许多共同的特点。所谓税收，是国家为了实现其职能，凭借政治权力，按照预定的标准，向经济组织、居民征收实物或货币所形成的特殊分配关系。

要理解这个定义，应掌握以下四个基本要点：

(一) 税收是以国家为主体、集中性的分配关系。自从税收产生以来，都是统治阶级掌握税收的权力。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恩格斯指出：“官吏……既然掌握着征税权”。^①这就表明税收始终以国家处于主动地位为前提，而不论经济组织或个人的自愿与否。

(二) 税收是凭借政治权力的分配手段。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包括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四个环节，税收处于分配领域。国家凭借政治权力，采取多种形式参与社会产品的分配，它是从一般的经济分配中分离或独立出来，运用政治强制的手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人民出版社1965年版，第195页。

段，集中一部分社会产品归国家支配。它既可以对各种经济成分征收，也可以对不同的社会集团、个人征收。当然，国家的政治权力也不是孤立地存在的，归根到底，它为生产资料所有制所决定，又是经济上占统治地位的阶级利益的集中表现。

(三) 税收受一定的社会生产方式所约束，特别是与生产资料所有权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可以说，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状况，社会生产关系的性质，直接决定着税收的性质、规模及其方式方法。所以，征税也不能漫无边际，为所欲为。恩格斯指出：“生产品的分配方式与方法，同样取决于历史上一定的社会的生产方式与方法、交换方式与方法，取决于这一社会的历史前提。”^①

(四) 征税的结果必然引起产品的所有权或支配权的转移，通过征税把属于不同经济成分所有的财产转为国家所有，以满足国家实现其职能的物质需要。由于国家是随着阶级的产生而出现的，因而税收也有着鲜明的阶级性。

理论界对税收本质的认识并不完全一致。上述观点认为税收属于分配关系，是经济基础的范畴；另一种观点则认为税收属于上层建筑的范畴，例如，“税收是国家按照法律的规定对经济单位或个人无偿地征收实物或货币，是国家凭借政治强力，参与国民收入分配和再分配，以取得财富的一种形式。”强调税收是政治强制征收的一种手段。显然，这种看法，只注重其表象，并未揭示其实质。

二、税收的产生与发展

任何事物都有它发生与发展的历史，税收是怎样产生又怎样发展的呢？

^①《反杜林论》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151页。

物质资料的生产，是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础。生产，在任何时候和任何条件下都是社会的生产，都是在一定的社会生产关系下进行的。生产关系的性质取决于生产资料归谁占有，生产资料所有权决定同它相适应的产品分配关系，随着生产方式的变革，社会分配关系必然随着发展。

在原始社会制度下，生产关系的基础是生产资料的公社所有制，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十分低下，人们共同劳动，平均分配劳动产品，以供应其生活的需要。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剩余劳动产品的出现，社会分工和交换的发展，逐渐产生了财产的私有制度。私有制度的产生使社会分裂为奴隶和奴隶主两个对立的阶级，形成了奴隶制的生产方式。由于社会生产关系的变化，与之相适应的分配关系也发生了新的变化，产品的分配关系由没有剥削的平均分配，变为奴隶主剥削奴隶的分配关系。

随着私有制的产生，必然产生阶级矛盾和阶级对抗。为了维护奴隶主的阶级利益和巩固奴隶主阶级的统治，必须镇压奴隶阶级的反抗，客观上要求统治阶级掌握暴力统治工具，于是便产生了国家。

列宁指出：“在阶级矛盾客观上达到不能调和的地方、时候和程度，便产生国家。”^①国家为了维持它的存在和实现其职能，就需要消费一定的物质资料。但是国家本身并不从事生产，为了获得供其消费的物质资料，就必须凭借政治权力，从社会产品的分配中占有一定的份额。恩格斯说：“为了维持这种公共权力，就需要公民缴纳费用——捐税。捐税是以前的氏族社会完全没有的。但是现在我们却十分熟悉它

①《列宁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75页。

了。”^①表现社会产品的分配，已超出物质生产领域的一般经济分配，扩展为国家运用税捐等形式，实现以政治强制为主的特殊的经济分配。所以，税收伴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并随着国家的发展而发展。它已经历了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等不同社会形态，存在着与其社会形态相适应的不同的国家税收。由于各个社会形态的经济条件不同，国家性质的区别，税收的地位与作用是不同的。

奴隶社会是人类历史上第一个人剥削人的社会，它的经济基础是奴隶主占有生产资料 and 直接占有生产者——奴隶。奴隶制国王则是最大的奴隶主。由于这种关系，奴隶制国家的财政收入与奴隶主个人的收入是紧密地结合在一起的，两者没有严格的原则划分。但是这种收入是包含了凭借政治权力的征收。如向被征服的国家索取贡物和向自由民强征实物贡赋等。由于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很低，以及当时的经济条件，税收在国家财政收入中只处于辅助的地位。

封建社会的经济基础是封建地主阶级占有基本生产资料——土地和不完全占有直接生产者——农奴(农民)。同时，还存在着农民和手工业劳动者的个体所有制经济。建立在这种经济基础上的封建制国家，是为封建地主阶级的利益服务的。由于社会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特别是手工业和商业的大量出现，国际之间的贸易往来日益增多，经济上的这些变化，使税收的种类增加了，征收范围扩大了，税收收入增多了，税收由实物税逐渐向货币税的方向发展，并且在国家财政中的地位与作用逐渐增强。

资本主义社会的经济基础是生产资料的资本主义所有制。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67页。

工人阶级一无所有，不得不出卖劳动力给资本家，忍受着残酷的剥削。建立在这种经济基础上的资本主义国家，乃是维护资本主义剥削制度的有力工具。为了实现其对内、对外的职能所需要的财力，主要以税收的形式，通过国民收入的再分配，对广大劳动人民实行超经济的剥削来取得财政收入。由于商品生产、货币交换的高度发展，税收种类五花八门，名目繁多。税收成为资本主义国家财政收入的基本来源。正是在这个意义上，马克思指出：“赋税是政府机器的经济基础。”^①

社会主义社会的经济基础是生产资料的社会主义公有制，劳动人民是国家的主人。建立在社会主义公有制基础上的国家税收，是为了动员资金，调节经济，以促进国民经济的发展和提高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

可见，税收经历了一个从简单到复杂、从低级到高级、从不完备到逐渐完备的历史发展过程，这是任何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

三、税收的基本特征

(一) 税收具有强制性。税收是凭借国家政治权力征收的，是以法律的形式加以规定的，税法是国家法律的组成部分，纳税人必须依法纳税，如有违反，就要受到法律的制裁。恩格斯说：“在收税官和紧跟在他后面的吓人的法警，这些今日农民最熟悉不过的人物，都是古代马尔克社员没有听说过的。”^②

(二) 税收具有无偿性。税收是国家一种无偿性的征收，即纳税人不讲任何条件，国家不付任何报酬。列宁指出：“所谓

①《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2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9卷，人民出版社1963年版，第368页。

赋税，就是国家不付任何报酬，而向居民取得东西。”①国家征税以后，税款即转为国家所有，不再直接归还纳税人，

(三)税收具有固定性。税收是国家一种固定的征收。国家通过法律的形式，事先规定了征税对象与税额之间的固定比例，或按征税对象直接规定固定税额，而且这种规定是有连续性的，征纳双方必须共同遵守，非经国家法令改变，双方均无权变更。

上述三性是相互联系不可分割的统一整体，但它们各有其内在的涵义。强制性是指税收的根据和手段，无偿性是指征收的目的，固定性是指征收的限度，三者之间有主有从，它们并不是平起平坐的。

应当指出，税收的基本特征在税收存在的诸社会形态里是共同存在的，是区别于其他收入分配的一些基本标志。但在社会主义国家里，由于国家的利益与人民的利益在根本上是一致的，税收的三性则具有新的内容，即把强制性同纳税人的自觉性相结合，无偿性同明显的返还性相结合，固定性同政策上的灵活性相结合，以充分发挥其职能作用。

四、税收与其他财政收入的区别

税收的基本特征是税收区别于其他财政收入的基本标志。列举如下：

(一)税收与公债都是国家取得财政收入的形式。但产生的历史条件不同，税收是伴随着国家的产生而最早出现于奴隶社会，而公债则是中世纪的产物。马克思指出：“国债制度，在中世纪的热那亚和威尼斯就已产生，到工场手工业时期流行于整个欧洲。”②公债作为信用，具有明显的有偿性，税收则是无偿

①《列宁全集》第32卷，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275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822页。

的。二者所起的作用也不同，公债虽然可以起到解决财政的暂时困难、弥补预算赤字的作用，但最终要靠税收收入来偿还，并不能从根本上解决财政困难。而税收是当年财政实际性的收入，不存在偿还问题，所以它是国家的真实财力。

(二)税收与利润上交都是社会主义国家财政收入的范畴。税收是凭借国家政治权力征收的，因此它适用于社会上的一切经济成分，征税的结果，除国营企业外，都要发生所有权的变化。而利润上交，则是国家以生产资料所有者的身份参与国营企业纯收入的分配，它不适用于集体经济、个体经济和居民个人收入的分配。利润上交是全民所有制之间的内部分配，不会引起所有权的变化，也不具有税收那种强制课征的特点。

(三)税与费的区别。有偿收取的是费，无偿课征的是税。两者在性质上是存在着根本区别的。但是在实际经济生活中，由于人们不了解两者的区别，往往把费看成税，造成不良的政治影响。费一般都是国家向有关当事人提供某种劳务或某种资源和资金的使用权，因而向受益人所收取的一部分代价。在收费的过程中，所遵循的是一般经济生活中的有偿原则。而税收则是纳税义务人单方面向国家履行义务缴纳，国家不会因此向缴纳者提供任何对等的服务。国家在征税的过程中，所遵循的是无偿征收的原则。在同时收税又收费的场合，应加强两者性质不同的政策宣传，以免造成不良的影响。

第二节 社会主义国家税收存在的必要性

一、国家的存在决定了税收的存在

前已指出，税收是伴随着国家的产生而出现的，并随着国家的发展而发展，国家与税收之间存在着本质的联系。马克思